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
-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继续提供借款的具体相关事宜。
- 此次续借使用期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借款协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续借事项概述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南侨、全资子公司广州南侨、天津南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向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782,277,271.83元。以上借款期限自上述议案通过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于贷款协议生效后，在借款额度及借款期限内全额汇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应账户，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借款到期后可自动续借或者提前偿还。（详见“临2021-016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现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上述借款进行续借。公司将继续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南侨、全资子公司广州南侨、天津南侨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782,277,271.83元,其中:上海南侨不超过人民币326,911,271.83元;广州南侨不超过人民币74,450,000元;天津南侨不超过人民币380,916,000元。此次续借使用期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借款协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续借相关事宜。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3、本次公司向上海南侨、广州南侨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上述借款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本次续借事项的财务风险可控。

二、借款方的基本情况

1、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123670XM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陈怡文
成立时间	2012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	23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广业路399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从事食品加工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99% 股权 NAMCHOW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持有 1%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02,232.49	99,710.17
	总负债（万元）	76,469.51	74,295.61
	净资产（万元）	25,762.98	25,414.55
	资产负债率（%）	74.80%	74.51%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万元）	12,934.41	78,294.63
	净利润（万元）	322.08	6,378.50
	是否审计	未经审计	已审计
截止至2022年3月31日，未分配利润 102,421,354.15元。（未经审计）			

2、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778385183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怡文

成立时间	2005 年 9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4270.9721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联广路333号		
经营范围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销售代理；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化妆品零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装卸搬运；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乳制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		
股权结构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71,696.21	74,043.39
	总负债（万元）	20,868.47	24,847.04
	净资产（万元）	50,827.74	49,196.36
	资产负债率（%）	29.11%	33.56%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万元）	16,838.05	64,216.74
	净利润（万元）	1,586.08	6,872.08
	是否审计	未经审计	已审计
截止至2022年3月31日，未分配利润 293,507,543.60元。（未经审计）			

3、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00894087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怡文		
成立时间	1995 年 1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0751.01387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渤海路52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乳制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销售代理、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装卸搬运、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83,895.35	88,219.09
	总负债（万元）	45,078.27	49,994.58
	净资产（万元）	38,817.08	38,224.51
	资产负债率（%）	53.73%	56.67%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万元）	13,651.46	61,432.87
	净利润（万元）	513.55	6,123.28
	是否审计	未经审计	已审计
截止至2022年3月31日，未分配利润 98,959,653.75元。（未经审计）			

三、续借事项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上述借款进行续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续借相关事宜。主要内容如下：

资助方式	现金
借款期限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借款协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借款到期后可自动续借或者提前偿还
金额	不超过782,277,271.83元（其中：上海南侨不超过人民币326,911,271.83元；广州南侨不超过人民币74,450,000元；天津南侨不超过人民币380,916,000元。）
利息	无息
资金用途	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四、财务风险分析

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上述借款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本次续借事项的财务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2年6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

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本次续借事项的财务风险可控。

同意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的实施。

六、监事会意见

2022年6月1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本次续借事项的财务风险可控。

同意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的实施。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本次借款的财务风险可控。

同意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的实施。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南侨、广州南侨以及天津南侨继续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持有上海南侨99%股权，广州南侨、天津南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本次续借事项的财务风险可控。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南侨食品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继续提供借款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